

#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代理购电工商业用户电价表

(执行时间：2023年3月1日-2023年3月31日)

用电分类	电压等级	电度用电价格 (元/千瓦时)	其中			分时电度电价 (元/千瓦时)				容(需)量用电价格		
			代理购电 价格	电度输配 电价	政府性基金 及附加	尖峰时段	高峰时段	平时段	低谷时段	最大需量 (元/千瓦 ·月)	变压器容量 (元/千伏 安·月)	
工商业及 其他用电	单一制	不满1千伏	0.701534	0.424609	0.250100	0.026825	1.285779	1.035389	0.701534	0.367680		
		1~10千伏	0.689834		0.238400	0.026825	1.263842	1.017839	0.689834	0.361830		
		20千伏	0.686034		0.234600	0.026825	1.256717	1.012139	0.686034	0.359930		
		35~110千伏以下	0.676334		0.224900	0.026825	1.238529	0.997589	0.676334	0.355080		
	两部制	1~10千伏	0.575134		0.123700	0.026825	1.048779	0.845789	0.575134	0.304480	33	22
		20千伏	0.570334		0.118900	0.026825	1.039779	0.838589	0.570334	0.302080	33	22
		35~110千伏以下	0.558634		0.107200	0.026825	1.017842	0.821039	0.558634	0.296230	33	22
		110千伏	0.543834		0.092400	0.026825	0.990092	0.798839	0.543834	0.288830	33	22
		220千伏及以上	0.532134		0.080700	0.026825	0.968154	0.781289	0.532134	0.282980	33	22

注 1. 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用户电价由代理购电价格（含平均上网电价、辅助服务费用等）、输配电价（含线损及政策交叉补贴）、政府性基金及附加组成。其中代理购电价格（含平均上网电价、辅助服务费用等）根据当月预测购电成本等测算所得（详见表2）；输配电价由上表所列的电度输配电价、容（需）量用电价格构成，按照辽发改价格〔2020〕740号文件执行；政府性基金及附加包含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0.1125分钱，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0.62分钱，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1.9分钱，地方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0.05分钱。

2. 上表所列电度用电价格由代理购电价格（含平均上网电价、辅助服务费用等）、电度输配电价（含线损及政策交叉补贴）、政府性基金及附加组成。

3. 分时电度用电价格时段划分（不包括政府有专门规定的特殊时段）：尖峰时段17:00-19:00；高峰时段7:30-11:30，19:00-21:00；平时段5:00-7:30，11:30-17:00，21:00-22:00；低谷时段22:00-次日5:00。浮动比例：高峰电价为平段电价上浮50%，低谷电价为平段电价下浮50%，尖峰电价在高峰电价基础上上浮25%。

4. 对于已直接参与市场交易（不含已在电力交易平台注册但未曾参与电力市场交易）在无正当理由情况下改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用户，拥有燃煤发电自备电厂、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用户，暂不能直接参与市场交易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高耗能用户，代理购电价格按上表中的1.5倍执行，其他标准及规则同常规用户。

附件2

##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代理购电价格表

(执行时间：2023年3月1日-2023年3月31日)

单位：万千瓦时，元/千瓦时

名称	序号	明细	计算关系	数值
电量	1	工商业代理购电量	1=2+3	546,000
	2	优先发电上网电量	2	546,000
	3	市场交易采购上网电量	3	0
电价	4	工商业代理购电价格	4=5+7	0.424609
	5	平均上网电价	5	0.424609
	6	其中：保障居民农业用电价格稳定的新增损益折合度电水平	6	-0.000754
	7	辅助服务费用折合度电水平	7	0

注：1.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市场化交易用户分享保障居民农业用电价格稳定的新增收益折合度电水平0.000754元/千瓦时。  
2. 2023年3月工商业代理购电价格中包含2023年1月清算偏差电费。